涧岗乡用火用电用气安全专项整治‘回头看’隐患整改情况

11月11日，县用火用电用气专项整治第五检查组来到我乡，对集镇区沿街门面、‘九小场所’和乡村企业消防安全隐患检查。我乡立即成立了以书记、乡长为组长、乡班子成员为副组长、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组，对涧岗集镇区及各村委的沿街门面、九小场所、企业厂房进行地毯式消防安全隐患摸排检查。

 集镇区共检查经营单位132家、村委检查单位65家。发现隐患问题107处。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：“1. 电气线路未穿阻燃管；2. 烟感器、应急灯等消防设备安装不合理；3. 灭火器配备数量不足；4. 没有签订供气协议，一罐多用2个气管 ；5.违规住宿、明火做饭； 6.部分燃气管未换装不锈钢波纹管。”

乡村内检查辖区内企业44家，其中扶贫车间5家（恒山村、陈庄、老关张村厂房消火栓无水），38家鞋材，1家广告企业，共计问题有“安全出口不足、电线未穿阻燃管、无室内消火栓、未进行消防演练”等隐患117处，现已整改85处，剩余隐患责令厂房责任人限期整改到位。

 对以上第五检查组查出来的问题乡党委、政府十分高度重视，按照隐患就是事故的原则，立即组织应急办、公安、市场监管所、电力、执法大队、集镇区支部书记联合对有消防隐患的商户挨门挨户督促整改，对存在的隐患安排专人督导整改，做到零隐患、零事故，确保我乡今冬明春消防、安全生产万无一失。